

# 新密市高频政务服务“跨省通办”事项清单(175项)

序号	标签类别	主项	子项	业务办理项	事项类别	应用场景
1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缴存	单位缴存登记	住房公积金单位缴存登记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可异地向注册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申请住房公积金单位登记开户, 不受地域限制。
2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缴存	单位缴存登记信息变更	住房公积金单位缴存登记信息变更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可异地向缴存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申请变更单位及个人住房公积金缴存信息, 不受地域限制。
3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缴存	单位缴存登记注销	住房公积金单位缴存登记注销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可异地向缴存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申请变更单位及个人住房公积金缴存信息, 不受地域限制。
4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缴存	个人账户设立	住房公积金个人账户设立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可异地向注册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申请住房公积金个人登记开户, 不受地域限制。
5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缴存	个人账户转移	住房公积金个人账户转移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可异地向注册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申请住房公积金个人登记开户, 不受地域限制。
6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缴存	个人账户封存	住房公积金个人账户封存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可异地向注册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申请住房公积金个人登记开户, 不受地域限制。
7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缴存	个人账户启封	住房公积金个人账户启封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可异地向注册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申请住房公积金个人登记开户, 不受地域限制。
8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缴存	汇(补)缴	住房公积金汇缴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可异地向缴存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申请住房公积金汇缴, 不受地域限制。
9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缴存	汇(补)缴	住房公积金补缴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可异地向缴存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申请住房公积金汇缴, 不受地域限制。
10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缴存	错账调整	住房公积金错账调整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可异地向缴存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申请变更单位及个人住房公积金缴存信息, 不受地域限制。
11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缴存	缴存比例、缴存基数调整	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调整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可异地向缴存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申请变更单位及个人住房公积金缴存信息, 不受地域限制。
12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缴存	缴存比例、缴存基数调整	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调整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可异地向缴存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申请变更单位及个人住房公积金缴存信息, 不受地域限制。
13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缴存	降低比例缴存和缓缴	住房公积金降低比例缴存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可异地向缴存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申请变更单位及个人住房公积金缴存信息, 不受地域限制。
14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缴存	降低比例缴存和缓缴	住房公积金缓缴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可异地向缴存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申请变更单位及个人住房公积金缴存信息, 不受地域限制。
15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缴存	灵活就业人员缴存登记	住房公积金灵活就业人员缴存登记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可异地向注册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申请住房公积金个人登记开户, 不受地域限制。
16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贷款	购买新建住房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	购买新建住房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可异地向贷款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 不受地域限制。
17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贷款	购买二手住房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	购买二手住房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可异地向贷款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 不受地域限制。
18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贷款	建造、翻建、大修自住住房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	建造、翻建、大修自住住房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可异地向贷款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 不受地域限制。
19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贷款	住房公积金贷款合同变更	住房公积金贷款还款账户变更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可异地向贷款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 不受地域限制。
20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贷款	住房公积金贷款合同变更	住房公积金贷款缩短还款期限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可异地向贷款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 不受地域限制。
21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贷款	住房公积金贷款合同变更	住房公积金贷款增加共同借款人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可异地向贷款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 不受地域限制。
22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贷款	住房公积金贷款合同变更	住房公积金贷款变更还款方式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可异地向贷款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 不受地域限制。
23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贷款	住房公积金提前还贷	住房公积金提前结清贷款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可异地向贷款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申请提前还清住房公积金贷款, 不受地域限制。
24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贷款	住房公积金提前还贷	住房公积金提前部分还款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可异地向住房公积金贷款发放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申请提前部分偿还住房公积金贷款, 不受地域限制。

25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贷款	住房公积金提前还贷	住房公积金冲还贷签约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可异地向贷款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申请提前还清住房公积金贷款，不受地域限制。
26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提取	购买自住住房提取住房公积金	购买自住住房提取住房公积金（本人）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在非缴存地购房的，可向购房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提出申请，从缴存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提取住房公积金。
27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提取	购买自住住房提取住房公积金	购买自住住房提取住房公积金（配偶、父母、子女）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在非缴存地购房的，可向购房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提出申请，从缴存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提取住房公积金。
28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提取	购买二手自住住房提取住房公积金	购买二手自住住房提取住房公积金（本人）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在非缴存地购房的，可向购房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提出申请，从缴存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提取住房公积金。
29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提取	购买二手自住住房提取住房公积金	购买二手自住住房提取住房公积金（配偶、父母、子女）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在非缴存地购房的，可向购房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提出申请，从缴存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提取住房公积金。
30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提取	建造、翻建、大修自住住房提取住房公积金	建造、翻建、大修自住住房提取住房公积金（本人）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可异地提取住房公积金，不受住房公积金缴存地限制。
31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提取	建造、翻建、大修自住住房提取住房公积金	建造、翻建、大修自住住房提取住房公积金（配偶、父母、子女）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可异地提取住房公积金，不受住房公积金缴存地限制。
32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提取	退休提取住房公积金	退休提取住房公积金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正常退休，可异地提取住房公积金，不受住房公积金缴存地限制。
33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提取	完全丧失劳动能力、并与单位终止劳动关系提取住房公积金	完全丧失劳动能力、并与单位终止劳动关系提取住房公积金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可异地提取住房公积金，不受住房公积金缴存地限制。
34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提取	出境定居提取住房公积金	出境定居提取住房公积金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可异地提取住房公积金，不受住房公积金缴存地限制。
35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提取	偿还住房公积金贷款本息提取住房公积金	偿还住房公积金贷款本息提取住房公积金（本人）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可异地提取住房公积金，不受住房公积金缴存地限制。
36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提取	偿还住房公积金贷款本息提取住房公积金	偿还住房公积金贷款本息提取住房公积金（配偶）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可异地提取住房公积金，不受住房公积金缴存地限制。
37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提取	偿还商贷本息提取住房公积金	偿还商贷本息提取住房公积金（本人）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可异地提取住房公积金，不受住房公积金缴存地限制。
38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提取	偿还商贷本息提取住房公积金	偿还商贷本息提取住房公积金（配偶）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可异地提取住房公积金，不受住房公积金缴存地限制。
39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提取	租赁自住住房提取住房公积金	租赁自住住房提取住房公积金（单身）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在缴存地无自有住房且租赁住房的，可异地向缴存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申请提取住房公积金，不受地域限制。
40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提取	租赁自住住房提取住房公积金	租赁自住住房提取住房公积金（已婚）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在缴存地无自有住房且租赁住房的，可异地向缴存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申请提取住房公积金，不受地域限制。
41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提取	死亡或者被宣告死亡提取住房公积金	死亡或者被宣告死亡提取住房公积金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可异地提取住房公积金，不受住房公积金缴存地限制。
42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提取	享受城镇最低生活保障提取住房公积金	享受城镇最低生活保障提取住房公积金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可异地提取住房公积金，不受住房公积金缴存地限制。
43	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提取	与所在单位终止劳动关系未重新就业且封存满半年提取住房公积金	与所在单位终止劳动关系未重新就业且封存满半年提取住房公积金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可异地提取住房公积金，不受住房公积金缴存地限制。
44	生态环境	排污许可	排污许可	市级排污许可证新申请	行政许可	申请人可异地网上提交申请材料，由排污企业所在地生态环境部门审核并发证。
45	司法	法律职业资格认定	法律职业资格认定	法律职业资格申请材料受理和审查（享受放宽条件政策的除外）	行政许可	申请人可选择在居住地、户籍地或工作地申请授予法律职业资格，不受考试报名地限制。
46	邮政管理	撤销提供邮政普遍服务的邮政营业场所审批	撤销提供邮政普遍服务的邮政营业场所审批	撤销提供邮政普遍服务的邮政营业场所审批	行政许可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撤销提供邮政普遍服务的邮政营业场所，不受提交申请地点限制，不影响法定经营地域。
47	邮政管理	停止办理或者限制办理邮政普遍服务和特殊服务业务审批	停止办理或者限制办理邮政普遍服务和特殊服务业务审批	停止办理或者限制办理邮政普遍服务和特殊服务业务审批	行政许可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停止办理或者限制办理邮政普遍服务业务、邮政特殊服务业务，不受提交申请地点限制，不影响法定经营地域。
48	邮政管理	快递业务经营许可	快递业务经营许可	快递企业设立分公司、营业部等法人分支机构备案	行政许可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经营快递业务，不受提交申请地点限制，不影响法定经营地域。
49	市场监管	重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核发	重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核发	重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发证（电线电缆、人民币鉴别仪、广播电视传输设备、预应力混凝土铁路桥简支梁、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及容器）	行政许可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不受企业所在地限制。
50	市场监管	重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核发	重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核发	重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发证（食品相关产品、化肥）	行政许可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不受企业所在地限制。

51	市场监管	重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核发	重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核发	重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发证（危险化学品、水泥、建筑用钢筋）	行政许可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不受企业所在地限制。
52	市场监管	重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核发	重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核发	重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注销	行政许可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注销，不受企业所在地限制。
53	市场监管	企业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企业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公司设立登记	行政许可	申请人可异地网上申请内资企业及分支机构设立登记，不受企业住所地限制。
54	市场监管	企业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企业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分公司、非法人分支机构、营业单位设立登记	行政许可	申请人可异地网上申请内资企业及分支机构设立登记，不受企业住所地限制。
55	市场监管	企业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企业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非公司企业法人开业登记	行政许可	申请人可异地网上申请内资企业及分支机构设立登记，不受企业住所地限制。
56	市场监管	企业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企业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公司变更（备案）登记	行政许可	申请人可异地网上申请内资企业及分支机构变更登记，不受企业登记地限制。
57	市场监管	企业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企业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分公司、非法人分支机构、营业单位变更（备案）登记	行政许可	申请人可异地网上申请内资企业及分支机构变更登记，不受企业登记地限制。
58	市场监管	企业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企业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非公司企业法人变更（备案）登记	行政许可	申请人可异地网上申请内资企业及分支机构变更登记，不受企业登记地限制。
59	市场监管	企业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企业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企业注销登记	行政许可	申请人可异地网上申请内资企业及分支机构注销登记，不受企业登记地限制。
60	市场监管	企业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企业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分公司、非法人分支机构、营业单位注销登记	行政许可	申请人可异地网上申请内资企业及分支机构注销登记，不受企业登记地限制。
61	资源规划	不动产统一登记服务	不动产统一登记服务	不动产查询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异地网上查询不动产登记资料，不受不动产登记地限制。
62	资源规划	不动产统一登记	抵押权登记	抵押权首次登记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异地网上申请不动产抵押登记，不受不动产登记地限制。
63	资源规划	商品房预售许可	商品房预售许可	商品房预售许可核发	行政许可	申请人可异地网上申请商品房预售、抵押涉及的不动产预告登记，不受商品房所在地限制。
64	资源规划	不动产统一登记	预告登记	预购商品房预告登记设立	行政确认	申请人可异地网上申请商品房预售、抵押涉及的不动产预告登记，不受商品房所在地限制。
65	资源规划	开采矿产资源审批	新设采矿权登记	新设采矿权登记	行政许可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新设采矿权登记，不受地域限制。
66	资源规划	开采矿产资源审批	采矿权变更登记	采矿权扩大矿区范围变更登记	行政许可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采矿权变更登记，不受地域限制。
67	资源规划	开采矿产资源审批	采矿权变更登记	采矿权缩小矿区范围变更登记	行政许可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采矿权变更登记，不受地域限制。
68	资源规划	开采矿产资源审批	采矿权变更登记	开采主矿种、开采方式变更登记	行政许可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采矿权变更登记，不受地域限制。
69	资源规划	开采矿产资源审批	采矿权变更登记	采矿权名称变更登记	行政许可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采矿权变更登记，不受地域限制。
70	资源规划	开采矿产资源审批	采矿权变更登记	采矿权转让变更登记	行政许可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采矿权变更登记，不受地域限制。
71	资源规划	采矿权抵押备案	抵押备案	采矿权抵押备案	行政许可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采矿权抵押备案，不受地域限制。
72	资源规划	开采矿产资源审批	采矿权延续登记	采矿权延续登记	行政许可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采矿权延续登记，不受地域限制。
73	资源规划	开采矿产资源审批	采矿权注销登记	采矿权注销登记	行政许可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采矿权注销登记，不受地域限制。
74	资源规划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需要利用属于国家秘密的基础测绘成果审批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需要利用属于国家秘密的基础测绘成果审批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需要利用属于国家秘密的基础测绘成果审批	行政许可	汇交人可网上汇交测绘成果目录，不受地域限制。
75	人社	养老保险服务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	省外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转入省内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向转入地申请，转入地与转出地协同办理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人不再需要到转出地办理（不符合转出条件的除外）。
76	人社	养老保险服务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出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向转入地申请，转入地与转出地协同办理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人不再需要到转出地办理（不符合转出条件的除外）。
77	人社	养老保险服务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	省外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转入省内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向转入地申请，转入地与转出地协同办理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含职业年金），申请人不再需要到转出地办理（不符合转出条件的除外）。
78	人社	养老保险服务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	省内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转出到省外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向转入地申请，转入地与转出地协同办理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含职业年金），申请人不再需要到转出地办理（不符合转出条件的除外）。

79	人社	养老保险服务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与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互转申请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转入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向转入地申请，转入地与转出地协同办理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与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互转，申请人不再需要到转出地办理（不符合转出条件的除外）。
80	人社	养老保险服务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与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互转申请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转出到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向转入地申请，转入地与转出地协同办理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与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互转，申请人不再需要到转出地办理（不符合转出条件的除外）。
81	人社	养老保险服务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衔接申请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转出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向转入地申请，转入地与转出地协同办理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互转，申请人不再需要到转出地办理（不符合转出条件的除外）。
82	人社	养老保险服务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衔接申请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转入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向转入地申请，转入地与转出地协同办理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互转，申请人不再需要到转出地办理（不符合转出条件的除外）。
83	人社	养老保险服务	军地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	军人退役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向转入地申请，转入地与军队经办机构协同办理退役军人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84	人社	养老保险服务	军地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	未就业随军配偶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向转入地申请，转入地与军队经办机构协同办理退役军人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85	人社	养老保险服务	军地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	退役军人基本养老保险转入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向转入地申请，转入地与军队经办机构协同办理退役军人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86	人社	失业保险服务	失业保险金申领	具有劳动争议失业人员失业保险待遇申领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异地申领失业保险金，不受地域限制。
87	人社	失业保险服务	失业保险金申领	刑满释放失业人员失业保险待遇申领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异地申领失业保险金，不受地域限制。
88	人社	失业保险服务	失业保险金申领	失业保险待遇申领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异地申领失业保险金，不受地域限制。
89	人社	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记录查询	单位参保证明查询打印	单位参保证明查询打印（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异地查询、打印单位社保参保证明信息，不受地域限制。
90	人社	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记录查询	单位参保证明查询打印	单位参保证明查询打印（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异地查询、打印单位社保参保证明信息，不受地域限制。
91	人社	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记录查询	个人权益记录查询打印	个人权益记录查询打印（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异地查询本人在各地的每月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记录，不受地域限制。
92	人社	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记录查询	个人权益记录查询打印	个人权益记录查询打印（企业基本养老保险）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异地查询本人在各地的每月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记录，不受地域限制。
93	人社	失业保险服务	失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失业保险关系转出	公共服务	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政策明确、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业务办理系统与国家系统对接后，申请人可向转入地申请，转入地与转出地经办机构协同办理失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人不再需要到转出地办理（不符合转出条件的除外）。
94	人社	失业保险服务	失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失业保险关系转入	公共服务	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政策明确、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业务办理系统与国家系统对接后，申请人可向转入地申请，转入地与转出地经办机构协同办理失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人不再需要到转出地办理（不符合转出条件的除外）。
95	人社	工伤保险服务	伤残待遇申领（一次性伤残补助金、伤残津贴和生活护理费）	伤残津贴和生活护理费申领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异地自助办理一至四级伤残职工工伤保险长期待遇资格认证（生存认证），不受地域限制。
96	人社	工伤保险服务	供养亲属抚恤金申领	供养亲属抚恤金申领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异地自助办理因工死亡职工供养亲属待遇资格认证（生存认证），不受地域限制。
97	人社	工伤保险服务	异地居住就医申请确认	异地居住就医申请确认	公共服务	申请人需要在异地就医的，可申请工伤异地居住（就医）备案，不再需要到参保地办理。
98	人社	社会保障卡服务	社会保障卡申领	社会保障卡申领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异地申领社会保障卡，不受发卡地限制。
99	人社	社会保障卡服务	社会保障卡启用（含社会保障卡银行账户激活）	社会保障卡启用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异地启用社会保障卡社会保障功能，不受发卡地限制。
100	人社	社会保障卡服务	社会保障卡补领、换领、换发	社会保障卡补领、换领、换发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社会保障卡补领、换领、换发，不受发卡地限制。
101	人社	社会保障卡服务	社会保障卡挂失与解挂	社会保障卡挂失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异地办理社会保障卡临时挂失，不受发卡地限制。
102	人社	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	档案的接收和转递	档案的接收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向人事档案转入地申请，转入地与转出地协同办理流动人员人事档案接收、转递，申请人不再需要到转出地办理相关手续。
103	人社	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	档案的接收和转递	档案的转递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向人事档案转入地申请，转入地与转出地协同办理流动人员人事档案接收、转递，申请人不再需要到转出地办理相关手续。

104	人社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和变更登记	职工参保登记	职工参保登记（灵活就业人员新增）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登记，不受地域限制。
105	医疗保障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医疗费用手工（零星）报销	门诊费用报销	门诊费用报销	行政给付	申请人在异地门诊就医时可凭社会保障卡、身份证或医保电子凭证直接结算医疗费用。
106	医疗保障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和变更登记	单位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单位参保信息变更登记（关键信息变更）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变更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信息，不受参保地限制。
107	医疗保障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和变更登记	单位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单位参保信息变更登记（非关键信息变更）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变更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信息，不受参保地限制。
108	医疗保障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和变更登记	职工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职工参保信息变更登记（关键信息变更）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变更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信息，不受参保地限制。
109	医疗保障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和变更登记	职工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职工参保信息变更登记（非关键信息变更）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变更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信息，不受参保地限制。
110	医疗保障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和变更登记	城乡居民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城乡居民参保信息变更登记（关键信息变更）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变更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信息，不受参保地限制。
111	医疗保障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和变更登记	城乡居民参保信息变更登记	城乡居民参保信息变更登记（非关键信息变更）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变更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信息，不受参保地限制。
112	医疗保障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和变更登记	城乡居民参保登记	城乡居民参保登记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登记，不受参保地限制。
113	医疗保障	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出具《参保凭证》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在转入地申请，转入地与转出地经办机构协同办理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人不再需要到转出地办理相关手续。
114	医疗保障	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医保关系转入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在转入地申请，转入地与转出地经办机构协同办理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人不再需要到转出地办理相关手续。
115	医疗保障	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出具联系函（基本医疗转移申请）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在转入地申请，转入地与转出地经办机构协同办理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人不再需要到转出地办理相关手续。
116	医疗保障	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医保关系转出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在转入地申请，转入地与转出地经办机构协同办理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人不再需要到转出地办理相关手续。
117	医疗保障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异地就医备案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异地就医备案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异地就医备案（职工异地安置退休人员）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跨省申请异地就医结算备案，不受参保地限制。
118	医疗保障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异地就医备案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异地就医备案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异地就医备案（居民异地安置退休人员）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跨省申请异地就医结算备案，不受参保地限制。
119	医疗保障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异地就医备案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异地就医备案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异地就医备案（职工异地长期居住人员）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跨省申请异地就医结算备案，不受参保地限制。
120	医疗保障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异地就医备案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异地就医备案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异地就医备案（居民异地长期居住人员）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跨省申请异地就医结算备案，不受参保地限制。
121	医疗保障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异地就医备案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异地就医备案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异地就医备案（职工常驻异地工作人员）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跨省申请异地就医结算备案，不受参保地限制。
122	医疗保障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异地就医备案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异地就医备案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异地就医备案（居民常驻异地工作人员）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跨省申请异地就医结算备案，不受参保地限制。
123	医疗保障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异地就医备案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异地就医备案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异地就医备案（职工异地转诊人员）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跨省申请异地就医结算备案，不受参保地限制。
124	医疗保障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异地就医备案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异地就医备案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异地就医备案（居民异地转诊人员）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跨省申请异地就医结算备案，不受参保地限制。
125	医疗保障	生育保险待遇核准支付	产前检查费支付	产前检查费支付	行政给付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报销生育医疗费用，申领生育津贴，不受参保地限制。
126	医疗保障	生育保险待遇核准支付	生育医疗费支付	生育医疗费支付	行政给付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报销生育医疗费用，申领生育津贴，不受参保地限制。
127	医疗保障	生育保险待遇核准支付	计划生育医疗费支付	计划生育医疗费支付	行政给付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报销生育医疗费用，申领生育津贴，不受参保地限制。
128	医疗保障	生育保险待遇核准支付	生育津贴支付	生育津贴支付	行政给付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报销生育医疗费用，申领生育津贴，不受参保地限制。
129	医疗保障	生育保险待遇核准支付	一次性生育补助金支付	一次性生育补助金支付	行政给付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报销生育医疗费用，申领生育津贴，不受参保地限制。
130	卫生健康	义诊活动备案	义诊活动备案	义诊活动备案	行政许可	申请人可异地网上提交义诊活动备案申请，不受义诊组织所在地限制。

131	卫生健康	医疗广告审查	医疗广告审查	医疗广告审查	行政许可	申请人可异地网上申请发布医疗广告，不受企业所在地限制。
132	商务	二手车交易市场及经营主体备案	二手车交易市场及经营主体备案	二手车交易市场及经营主体首次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申请人异地交易小型非营运二手车，车辆转入地可为小型非营运二手车交易开具发票并办理转移登记手续。
133	公安	机动车驾驶证核发、审验	机动车驾驶证核发、审验	恢复驾驶资格登记	行政许可	对驾驶证超过有效期未换证，超过一年不满三年而注销的，驾驶人可以向全国任一地申请参加科目一考试，恢复驾驶资格，更好满足群众异地考试换证需求。
134	公安	机动车登记	机动车登记	机动车使用性质变更登记	行政许可	对变更货车加装尾板、残疾人用车加装辅助装置、小客车加装行李架等情形，群众可以在车辆所在地申请办理，无需返回登记地验车。
135	公安	核发居民身份证	核发居民身份证	首次申领居民身份证（需监护人陪同）	行政确认	年满16周岁公民，向现居住地就近的公安派出所提出首次申领居民身份证“跨省通办”申请，填写《居民身份证异地受理登记表》，交验居民户口簿和合法稳定就业、就学、居住的其中一种证明材料，确认提交信息的准确、真实性，签订书面承诺书。
136	公安	核发居民身份证	核发居民身份证	首次申领居民身份证（无需监护人陪同）	行政确认	未满16周岁公民，在监护人陪同下向现居住地就近的公安派出所提出首次申领居民身份证“跨省通办”申请，填写《居民身份证异地受理登记表》，交验申请人居民户口簿（如未登记与监护人亲属关系还需提交出生医学证明等其他证明监护关系的材料）；监护人居民身份证；监护人合法稳定就业、居住或者申请人合法稳定就学的其中一种证明材料，确认提交信息的准确、真实性，签订书面承诺书。
137	公安	户口迁移审批	户口迁移审批	工作调动入户	行政许可	申请人根据迁入地户口迁移政策规定，向迁入地公安机关提出落户申请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经迁入地公安机关审核同意迁入的，可自愿选择户口迁移“跨省通办”服务。
138	公安	户口迁移审批	户口迁移审批	工作调动入户（户口簿无法证明亲属关系）	行政许可	申请人根据迁入地户口迁移政策规定，向迁入地公安机关提出落户申请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经迁入地公安机关审核同意迁入的，可自愿选择户口迁移“跨省通办”服务。
139	公安	户口迁移审批	户口迁移审批	大中专院校录取学生迁出	行政许可	申请人根据迁入地户口迁移政策规定，向迁入地公安机关提出落户申请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经迁入地公安机关审核同意迁入的，可自愿选择户口迁移“跨省通办”服务。
140	公安	户口迁移审批	户口迁移审批	大中专院校录取学生迁入	行政许可	申请人根据迁入地户口迁移政策规定，向迁入地公安机关提出落户申请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经迁入地公安机关审核同意迁入的，可自愿选择户口迁移“跨省通办”服务。
141	公安	户口迁移审批	户口迁移审批	大中专院校毕业学生迁入	行政许可	申请人根据迁入地户口迁移政策规定，向迁入地公安机关提出落户申请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经迁入地公安机关审核同意迁入的，可自愿选择户口迁移“跨省通办”服务。
142	公安	户口迁移审批	户口迁移审批	大中专院校毕业学生迁出	行政许可	申请人根据迁入地户口迁移政策规定，向迁入地公安机关提出落户申请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经迁入地公安机关审核同意迁入的，可自愿选择户口迁移“跨省通办”服务。
143	公安	户口迁移审批	户口迁移审批	夫妻投靠	行政许可	申请人根据迁入地户口迁移政策规定，向迁入地公安机关提出落户申请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经迁入地公安机关审核同意迁入的，可自愿选择户口迁移“跨省通办”服务。
144	公安	户口迁移审批	户口迁移审批	夫妻投靠（户口簿无法证明亲属关系）	行政许可	申请人根据迁入地户口迁移政策规定，向迁入地公安机关提出落户申请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经迁入地公安机关审核同意迁入的，可自愿选择户口迁移“跨省通办”服务。
145	公安	户口迁移审批	户口迁移审批	父母投靠子女	行政许可	申请人根据迁入地户口迁移政策规定，向迁入地公安机关提出落户申请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经迁入地公安机关审核同意迁入的，可自愿选择户口迁移“跨省通办”服务。
146	公安	户口迁移审批	户口迁移审批	父母投靠子女（户口簿无法证明亲属关系）	行政许可	申请人根据迁入地户口迁移政策规定，向迁入地公安机关提出落户申请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经迁入地公安机关审核同意迁入的，可自愿选择户口迁移“跨省通办”服务。
147	公安	户口迁移审批	户口迁移审批	子女投靠父母	行政许可	申请人根据迁入地户口迁移政策规定，向迁入地公安机关提出落户申请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经迁入地公安机关审核同意迁入的，可自愿选择户口迁移“跨省通办”服务。
148	公安	户口迁移审批	户口迁移审批	子女投靠父母（户口簿无法证明亲属关系）	行政许可	申请人根据迁入地户口迁移政策规定，向迁入地公安机关提出落户申请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经迁入地公安机关审核同意迁入的，可自愿选择户口迁移“跨省通办”服务。

149	残联	残疾人证办理	残疾人证新办	残疾人证新办	行政确认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新办残疾人证，不受户籍地限制。
150	残联	残疾人证办理	残疾人证换领	残疾人证换领	行政确认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换领残疾人证，不受户籍地限制。
151	残联	残疾人证办理	残疾人证迁移	残疾人证迁移	行政确认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迁移残疾人证，不受户籍地限制。
152	残联	残疾人证办理	残疾人证挂失补办	残疾人证挂失补办	行政确认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挂失补办残疾人证，不受户籍地限制。
153	残联	残疾人证办理	残疾人证注销	残疾人证注销	行政确认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注销残疾人证，不受户籍地限制。
154	残联	残疾人证办理	残疾类别/等级变更	残疾类别/等级变更	行政确认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变更残疾类别/等级，不受户籍地限制。
155	残联	全国残疾人按比例就业情况联网认证	全国残疾人按比例就业情况联网认证	全国残疾人按比例就业情况联网认证	公共服务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安排残疾人就业比例”认证，不受地域限制。
156	交通运输	道路旅客运输驾驶员资格证核发	道路旅客运输驾驶员资格证核发	申请道路旅客运输驾驶员资格证	行政许可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道路客运驾驶员从业资格证换证，不受地域限制。
157	交通运输	营运车辆道路运输证配发	营运车辆道路运输证配发	客运车辆道路运输证年审	行政确认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不受地域限制
158	交通运输	营运车辆道路运输证配发	营运车辆道路运输证配发	普通货物营运车辆道路运输证换发	行政确认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不受地域限制
159	交通运输	营运车辆道路运输证配发	营运车辆道路运输证配发	普通货物营运车辆道路运输证补发	行政确认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不受地域限制
160	交通运输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驾驶员资格证核发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驾驶员资格证核发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驾驶员资格证（补证）	行政许可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不受地域限制
161	交通运输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驾驶员资格证核发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驾驶员资格证核发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驾驶员资格证（换证）	行政许可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不受地域限制
162	交通运输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驾驶员资格证核发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驾驶员资格证核发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驾驶员资格证（注销）	行政许可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不受地域限制
163	交通运输	道路旅客运输驾驶员资格证核发	道路旅客运输驾驶员资格证核发	道路旅客运输驾驶员资格证（换证）	行政许可	申请人可异地申请道路客运驾驶员从业资格证换证，不受地
164	市民政局	孤儿认定	孤儿认定	父母双方均死亡的孤儿认定	行政确认	申请人申请孤儿认定，可以向全国范围内任意乡政府（街道办事处）提出，不受户籍地限
165	市民政局	孤儿认定	孤儿认定	父母一方死亡，另一方宣告死亡的孤儿认定	行政确认	申请人申请孤儿认定，可以向全国范围内任意乡政府（街道办事处）提出，不受户籍地限
166	市民政局	孤儿认定	孤儿认定	父母一方死亡，另一方宣告失踪的孤儿认定	行政确认	申请人申请孤儿认定，可以向全国范围内任意乡政府（街道办事处）提出，不受户籍地限
167	市民政局	孤儿认定	孤儿认定	父母双方均宣告死亡的孤儿认定	行政确认	申请人申请孤儿认定，可以向全国范围内任意乡政府（街道办事处）提出，不受户籍地限
168	市民政局	孤儿认定	孤儿认定	父母一方宣告死亡，另一方宣告失踪的孤儿认定	行政确认	申请人申请孤儿认定，可以向全国范围内任意乡政府（街道办事处）提出，不受户籍地限
169	市民政局	孤儿认定	孤儿认定	父母双方均宣告失踪的孤儿认定	行政确认	申请人申请孤儿认定，可以向全国范围内任意乡政府（街道办事处）提出，不受户籍地限
170	市民政局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资格认定申请、审核、发放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资格认定申请、审核、发放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行政给付	申请人申请残疾人两项补贴，可以向全面范围内任何乡镇（街道）人民政府设立残疾人两项补贴受理窗口提出，不受户籍地限制。
171	市民政局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资格认定申请、审核、发放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资格认定申请、审核、发放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行政给付	申请人申请残疾人两项补贴，可以向全面范围内任何乡镇（街道）人民政府设立残疾人两项补贴受理窗口提出，不受户籍地限制。
172	市卫健委	义诊活动备案	义诊活动备案	义诊活动备案	行政许可	申请人可异地网上提交义诊活动备案申请，不受义诊组织所在地限制。
173	市卫健委	医疗广告审查	医疗广告审查	医疗广告审查	行政许可	申请人可异地网上申请发布医疗广告，不受企业所在地限制
174	民政	内地居民婚姻登记	内地居民婚姻登记	内地居民办理结婚登记	行政确认	双方均非本地户籍的婚姻登记当事人可以凭一方居住证和双方户口簿、身份证，在居住证发放地婚姻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婚姻登记，或者自行选择在一方常住户口所在地办理婚姻登记。

175	民政	内地居民婚姻登记	内地居民婚姻登记	内地居民办理离婚登记	行政确认	双方均非本地户籍的婚姻登记当事人可以凭一方居住证和双方户口簿、身份证，在居住证发放地婚姻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婚姻登记，或者自行选择在 一方常住户口所在地办理婚姻登记。
-----	----	----------	----------	------------	------	--

注：根据企业、群众需求和业务工作实际，可通过“全程网办”“异地代收代办”“多地联办”“自助通办”等一种方式或多种方式组合，在办理模式中填写。

(1) **“全程网办”**：网办深度为4星的政务服务事项，提供申请受理、审查决定、颁证送达等全流程全环节网上服务。

(2) **“异地代收代办”**：对法律法规明确要求必须到现场办理的政务服务事项，在不改变各省区市原有办理事权的基础上，通过“收受分离”模式，申请人可在政务服务大厅设置的“跨省通办”窗口提交申请材料，窗口收件后对申请材料进行形式审查、身份核验，通过邮件寄递至业务属地部门完成办理，业务属地部门寄递纸质结果或网络送达办理结果。

(3) **“多地联办”**：对需要申请人分别到不同地方现场办理的政务服务事项，由一地受理申请、各地政府部门内部协同，申请材料和档案材料通过政务服务平台共享，实现申请人只需到一地即可完成办理。

(4) **“自助通办”**：聚焦市场监管、社保、医保、卫生健康等重点领域可实现自助办理的民生类、证明类、公共服务类政务服务事项，依托各级政务服务大厅自助服务终端，推动实现政务服务“自助通办”。